**货物需求一览表**

## **项目名称：山东鲁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智能电气分公司自动升降装置采购项目**

## **项目编号：ZN21W2-0204-JY-WZDXZB-SY02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物资名称** | **主要技术要求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交货日期** | **质保期** | **交货地点** | **专用资质要求** | **专用业绩要求** | **保证金**  **（万元）** |
| 自动升降装置 | 1. 安全工作载荷：不小于200kg； 2. 最大工作载荷：不小于250kg； 3. 设备自重：小于17kg； 4. 上升速度：0-22m/min（无级可调），载荷100kg时； 5. 下降速度：0-30m/min（无级可调），载荷100kg时； 6. 手动下降速度：0-25m/min（无级可调）； 7. 遥控距离：不小于100m； 8. 绳索：静态绳索10-13mm；   续航能力：载荷80kg时，续航距离800米； | 17 | 套 | 合同签订后30日内 | 项目验收合格后3年 |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| 1.厂商要求：制造商或代理商；  2.认证证书：CE认证，高空作业培训资质；  3.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：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的检测报告；  备注：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授权函及制造商出具的质保函。 | 业绩要求：  制造商：投标人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一日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500万。  代理商：投标人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一日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300万。  注：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。 | 8.5 |

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。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，类似升级产品。

备注：

1.取得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》（以下简称《核实证明》）的投标人，应按要求使用该《核实证明》。《核实证明》含有的业绩、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，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、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；未取得《核实证明》的，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。

2.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、可辨认且不得遮盖、涂抹，否则视为无效。